

霸菱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 址：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1 樓
(台北世貿中心國際貿易大樓 21 樓 2112 室)
聯絡電話： 02-6638 8188
傳 真： 02-6638 8181

受文者：各銷售機構/保險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17 日
發文字號：霸台字新字第 109000717001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題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投資人通知信函

主旨：本公司總代理之霸菱新興市場系列基金、霸菱國際系列基金、霸菱環球系列基金之子基金變動通知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 依照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 12 條第 1 項第 11 款辦理。
- 二、 本公司總代理之霸菱新興市場系列基金、霸菱國際系列基金、霸菱環球系列基金之子基金將更新其公開說明書並於 2020 年 8 月 31 日生效。
- 三、 本次公開說明書更新內容摘要如下：於公開說明書納入指標 (Benchmark)、買回遞延政策之更新、基金終止相關程序之更新、投資政策(僅霸菱國際債債券基金和霸菱成熟及新興市場高收益債券基金)之更新。
- 四、 以上所載更新之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投資通知信函中譯本，敬請 貴公司配合將前述變更事宜於全球統一公告日 2020 年 7 月 31 日通知所屬投資人，建議可於對帳單、網路揭露或依循 貴公司處理辦法辦理。
- 五、 以上所載之更新之詳細內容及更新後之公開說明書中譯本，可於生效日後至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https://announce.fundclear.com.tw/MOPSFundWeb/>) 或本公司網站(<https://www.barings.com/>)參閱。
- 六、 特此以書面通知。如您對於上述資訊有任何問題，煩請來電洽詢 02-6638-8172 朱家葳小姐。

霸菱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志明
兼總經理 林志明
職稱：董事長



(中文節譯文僅供參考，與原文相較可能不盡完整或有歧異，如有疑義應以英文原文為準)

BARINGS

謹致函通知(「**本通知**」)霸菱新興市場系列基金之單位持有人。本通知屬重要文件，需要台端立即注意。如台端對所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立即諮詢您的股票經紀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如台端已將所持有之本單位信託股份出售或轉讓，請立即將本通知送交予經手出售或轉讓的股票經紀商或其他代理人，以便其轉交申請人或受讓人。

本通知尚未經愛爾蘭中央銀行(「**中央銀行**」)審閱，且可能為符合中央銀行之要求而進行必要之變更。本單位信託之基金管理機構霸菱國際基金經理(愛爾蘭)公司之董事(「**董事**」)認為，本通知或本通知詳述之提議並未有任何內容與中央銀行發布的指引及規定相衝突。

董事已盡所有合理之注意以確保截至本通知寄發日止，本通知所含之資訊與事實相符，且未遺漏任何可能影響此等資訊含義之重要內容。董事對本通知所載之資訊負責。

除本通知另有指明外，本通知之定義詞彙應與本單位信託2018年12月28日之公開說明書(「**公開說明書**」)所載者具有相同涵義。

(節譯文)

霸菱國際基金經理(愛爾蘭)公司

註冊辦公室

70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

2020年7月31日

親愛的單位持有人

台端為霸菱新興市場系列基金(「**本單位信託**」)之單位持有人，謹致函通知台端有關本單位信託及其子基金(「**基金**」)正進行之數項變更。請注意，針對特定基金之變更將僅適用於該特定基金之單位持有人，而將不會影響其他基金。

更新公開說明書以納入指標(Benchmark)一適用於特定基金

公開說明書正進行更新，以使下列基金之指標與重要投資人資訊文件中之揭露一致：

基金	指標
霸菱全球新興市場基金	MSCI Emerging Markets (Total Net Return) Index
霸菱拉丁美洲基金	MSCI Latin America 10/40 (Total Net Return) Index

請注意，以上各基金均採主動式管理，並非被設計為追蹤上表所列之指標，故其績效可能會大幅偏離指標。以上各基金之指標僅為風險管理及績效比較目的而使用，投資管理機構得全權決定投資，且不受指標限制。

更新買回遞延政策—適用於所有基金

本單位信託正進行更新買回遞延政策，以規定基金管理機構有權限制任何交易日之可能買回單位數為相關基金淨資產價值之10%，而非依據現行作法之基金總發行單位總數之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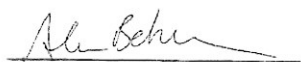
更新基金終止相關程序—適用於所有基金

現行公開說明書規定，基金終止後所有無法分配予投資人之無人主張之款項或金錢，將自基金終止之日起，移轉至傘型現金帳戶並由其持有。然而，此後任何該等傘型現金帳戶中所持有之無人主張之終止款項，得於基金終止之日起之12個月屆滿後支付予法院，倘無法支付、實際無法達成或基金管理機構認為將款項支付予法院並不適當時（無論何種理由），則該等款項得於基金終止之日起3年屆滿後，支付予慈善機構，惟存託機構有權從中扣除任何因進行該等支付而可能產生之費用。於傘型現金帳戶持有無人認領終止款項之期間，對於無人主張之終止款項相關部分具有權利之單位持有人，得向基金管理機構或行政管理機構主張支付其應得之款項，並將在基金管理機構及/或行政管理機構收受全部所需資訊及/或文件後獲得支付。

請注意，上述提案之更新無須單位持有人會議或投票，因此台端無需採取任何行動。此等更新預計於2020年8月31日生效（「生效日」），基金管理機構將於生效日後提供本單位信託更新之公開說明書。

倘台端對於此等事項有任何疑問，請不吝聯繫台端之銷售代理人。

誠摯地



董事

代表

霸菱國際基金經理（愛爾蘭）公司

(中文節譯文僅供參考，與原文相較可能不盡完整或有歧異，如有疑義應以英文原文為準)

BARINGS

謹致函通知(「**本通知**」)霸菱環球系列基金之單位持有人。本通知屬重要文件，需要台端立即注意。如台端對所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立即諮詢您的股票經紀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如台端已將所持有之本單位信託股份出售或轉讓，請立即將本通知送交予經手出售或轉讓的股票經紀商或其他代理人，以便其轉交申請人或受讓人。

本通知尚未經愛爾蘭中央銀行(「**中央銀行**」)審閱，且可能為符合中央銀行之要求而進行必要之變更。本單位信託之基金管理機構霸菱國際基金經理(愛爾蘭)公司之董事(「**董事**」)認為，本通知或本通知詳述之提議並未有任何內容與中央銀行發布的指引及規定相衝突。

董事已盡所有合理之注意以確保截至本通知寄發日止，本通知所含之資訊與事實相符，且未遺漏任何可能影響此等資訊含義之重要內容。董事對本通知所載之資訊負責。

除本通知另有指明外，本通知之定義詞彙應與本單位信託2018年12月28日之公開說明書(「**公開說明書**」)所載者具有相同涵義。

(節譯文)

霸菱國際基金經理(愛爾蘭)公司

註冊辦公室

70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

2020年7月31日

親愛的單位持有人

台端為霸菱環球系列基金(「**本單位信託**」)之單位持有人，謹致函通知台端有關本單位信託及其子基金(「**基金**」)正進行之數項變更。請注意，針對特定基金之變更將僅適用於該特定基金之單位持有人，而將不會影響其他基金。

更新公開說明書以納入指標(Benchmark)一適用於特定基金

公開說明書正進行更新，以使下列基金之指標與重要投資人資訊文件中之揭露一致：

基金	指標
霸菱成熟及新興市場高收益債券基金	ICE BoAML Global High Yield Index
霸菱東歐基金	MSCI EM Europe 10/40 (Total Net Return) Index
(略譯)	(略譯)
霸菱全球資源基金	60%/40% MSCI All Country World Energy/MSCI All Country World Material (Total Net Return) Index

請注意，以上各基金均採主動式管理，並非被設計為追蹤上表所列之指標，故其績效可能會大幅偏離指標。以上各基金之指標僅為風險管理及績效比較目的而使用，投資管理機構得全權決定投資，且不受指標限制。

更新買回遞延政策—適用於所有基金

本單位信託正進行更新買回遞延政策，以規定基金管理機構有權限制任何交易日之可能買回單位數為相關基金淨資產價值之10%，而非依據現行作法之基金總發行單位總數之10%。

更新基金終止相關程序—適用於所有基金

現行公開說明書規定，基金終止後所有無法分配予投資人之無人主張之款項或金錢，將自基金終止之日起，移轉至傘型現金帳戶並由其持有。然而，此後任何該等傘型現金帳戶中所持有之無人主張之終止款項，得於基金終止之日起之12個月屆滿後支付予法院，倘無法支付、實際無法達成或基金管理機構認為將款項支付予法院並不適當時（無論何種理由），則該等款項得於基金終止之日起3年屆滿後，支付予慈善機構，惟存託機構有權從中扣除任何因進行該等支付而可能產生之費用。於傘型現金帳戶持有無人認領終止款項之期間，對於無人主張之終止款項相關部分具有權利之單位持有人，得向基金管理機構或行政管理機構主張支付其應得之款項，並將在基金管理機構及/或行政管理機構收受全部所需資訊及/或文件後獲得支付。

投資於應急可轉債（「CoCos」）之能力—適用於霸菱成熟及新興市場高收益債券基金

霸菱成熟及新興市場高收益債券基金正進行更新投資政策，以規定本基金最多得投資其淨資產價值之10%於CoCos。

請注意，上述提案之更新無須單位持有人會議或投票，因此台端無需採取任何行動。此等更新預計於2020年8月31日生效（「生效日」），基金管理機構將於生效日後提供本單位信託更新之公開說明書。

倘台端對於此等事項有任何疑問，請不吝聯繫台端之銷售代理人。

誠摯地



董事

代表

霸菱國際基金經理（愛爾蘭）公司

(中文節譯文僅供參考，與原文相較可能不盡完整或有歧異，如有疑義應以英文原文為準)

BARINGS

謹致函通知(「**本通知**」)霸菱國際系列基金之單位持有人。本通知屬重要文件，需要台端立即注意。如台端對所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立即諮詢您的股票經紀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如台端已將所持有之本單位信託股份出售或轉讓，請立即將本通知送交予經手出售或轉讓的股票經紀商或其他代理人，以便其轉交申購人或受讓人。

本通知尚未經愛爾蘭中央銀行(「**中央銀行**」)審閱，且可能為符合中央銀行之要求而進行必要之變更。本單位信託之基金管理機構霸菱國際基金經理(愛爾蘭)公司之董事(「**董事**」)認為，本通知或本通知詳述之提議並未有任何內容與中央銀行發布的指引及規定相衝突。

董事已盡所有合理之注意以確保截至本通知寄發日止，本通知所含之資訊與事實相符，且未遺漏任何可能影響此等資訊含義之重要內容。董事對本通知所載之資訊負責。

除本通知另有指明外，本通知之定義詞彙應與本單位信託2019年8月16日之公開說明書(「**公開說明書**」)所載者具有相同涵義。

(節譯文)

霸菱國際基金經理(愛爾蘭)公司

註冊辦公室

70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

2020年7月31日

親愛的單位持有人

台端為霸菱國際系列基金(「**本單位信託**」)之單位持有人，謹致函通知台端有關本單位信託及其子基金(「**基金**」)正進行之數項變更。請注意，針對特定基金之變更將僅適用於該特定基金之單位持有人，而將不會影響其他基金。

更新公開說明書以納入指標(Benchmark)一適用於所有基金

公開說明書正進行更新，以使詳載如下之指標與重要投資人資訊文件中之揭露一致：

基金	指標
霸菱大東協基金	MSCI All Country ASEAN (Total Net Return) Index
霸菱亞洲增長基金	MSCI All Country Asia ex-Japan (Total Net Return) Index
霸菱澳洲基金	MSCI Australia (Total Net Return) Index
霸菱歐寶基金	MSCI Europe (Total Net Return) Index
霸菱香港中國基金	MSCI China 10/40 (Total Net Return) Index
霸菱國際債券基金	FTSE World Government Bond Index

請注意，以上各基金均採主動式管理，並非被設計為追蹤上表所列之指標，故其績效可能會大幅偏離指標。以上各基金之指標僅為風險管理及績效比較目的而使用，投資管理機構得全權決定投資，且不受指標限制。

更新買回遞延政策—適用於所有基金

本單位信託正進行更新買回遞延政策，以規定基金管理機構有權限制任何交易日之可能買回單位數為相關基金淨資產價值之10%，而非依據現行作法之基金總發行單位總數之10%。

更新基金終止相關程序—適用於所有基金

現行公開說明書規定，基金終止後所有無法分配予投資人之無人主張之款項或金錢，將自基金終止之日起，移轉至傘型現金帳戶並由其持有。然而，此後任何該等傘型現金帳戶中所持有之無人主張之終止款項，得於基金終止之日起之12個月屆滿後支付予法院，倘無法支付、實際無法達成或基金管理機構認為將款項支付予法院並不適當時（無論何種理由），則該等款項得於基金終止之日起3年屆滿後，支付予慈善機構，惟存託機構有權從中扣除任何因進行該等支付而可能產生之費用。於傘型現金帳戶持有無人認領終止款項之期間，對於無人主張之終止款項相關部分具有權利之單位持有人，得向基金管理機構或行政管理機構主張支付其應得之款項，並將在基金管理機構及/或行政管理機構收受全部所需資訊及/或文件後獲得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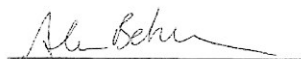
更新投資政策—適用於霸菱國際債券基金

霸菱國際債券基金正進行更新投資政策，以規定本基金最多得投資其淨資產價值之10%於應急可轉債。此外，投資政策正進行更新，以規定本基金之加權平均投資組合存續期間預計於任何時點均大於1年。

請注意，上述提案之更新無須單位持有人會議或投票，因此台端無需採取任何行動。此等更新預計於2020年8月31日生效（「生效日」），基金管理機構將於生效日後提供本單位信託更新之公開說明書。

倘台端對於此等事項有任何疑問，請不吝聯繫台端之銷售代理人。

誠摯地



董事

代表

霸菱國際基金經理（愛爾蘭）公司